

[跳到正文](#)[首页](#)[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政民互动](#)[专题服务](#)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来源：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2022-10-13 11:14

字号：【[大](#) [中](#) [小](#)】分享到：

各有关单位：

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以下简称“高交会”）将于2022年11月15日-19日在深圳会展中心举行。本届高交会以“科技改革驱动创新，科技创新驱动发展”为主题。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深圳市会展中心8号馆国家知识产权局展区中500平方米展区。现将有关参展事宜通知如下：

一、展会时间

2022年11月15日-19日。

二、展会地点

深圳市会展中心8号馆，展位面积500平方米。

三、参展企业要求

（一）参展企业重点围绕我市“20+8”产业集群领域，集中展示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和技术，特别是芯片技术、大数据与云计算、信息安全、半导体显示、智慧城市、智慧住建、智慧医疗、海洋经济等领域的创新技术和产品，以及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新兴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深度融合，5G在垂直行业的融合，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等方面的进展和应用。深圳市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创新企业、获得专利奖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及优秀中介服务机构优先考虑。

（二）我局将根据展区整体设计布局要求，按照企业报名时间顺序，择优遴选不超过30家企业和服务机构参展。

（三）参展企业参展时须提供实物、样品、模型、图片和录像等资料。有实物展品单位，展品由各单位在布展规定时间内自行运到展位，并派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

四、报名事项

（一）请各申请参展企业认真填报《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报名表》（见附件）。

（二）请参展企业须同时提交参展项目的主要专利证书扫描件和展品图片（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不需要提供此项）。

（三）请各单位于10月20日17:00前将填好的报名表（Word文档和盖公章的电子扫描件）连同专利证书扫描件、展品图片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至我局。

(四) 联系人: 关小姐, 联系方式: 13423811701。电子邮箱: gongxy@mail.amr.sz.gov.cn。

特此通知。

附件: 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报名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0月12日

相关附件

附件: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报名表.docx

为您推荐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打印此页

 返回首页



| 主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联系我们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 0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